

##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为激发公司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肯定优秀员工的榜样作用，增强公司团队的稳定性，吸引与留住优秀人才，并对于在公司发展方向及公司业绩上有突出表现，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的员工予以肯定，从而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名 1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该 16 名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刘卫丰、张亮、吴丹丹、范巍、何劼、张少杰、范维、马林、吕顺娟、江晓红、万勇、刘卫、翟羽佳、孟佳、郭富情、罗海新。

现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19 年 12 月 20 日证监会令第 161 号）第五章第四十二条“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当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并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规定，公司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 2020 年 6 月 3 日至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且公司监事会拟定于同一天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且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认定的公司核心员工。

特此公告。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